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专家组会议评审意见

评审预案名称 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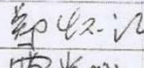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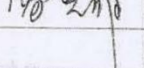
专家意见及建议

2019年7月28日，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织专家对公司编制的生产安全事故综合预案及专项预案进行了评审，与会专家通过查看现场及相关资料，形成了以下评审意见及建议：

一、该综合应急预案及专项应急预案总体上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规范以及有关部门规范性文件要求；基本具备了《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29639-2013）所规定的各项要素；该预案紧密结合单位危险源辨识和风险分析，危险有害因素辨识全面；预案组织体系、信息报送等基本合理；预案应急响应和保障措施等基本切实可行。

二、经与会专家一致讨论决定，原则上 同意 该预案在对下列问题进行修订完善后，经审核合格，可以上报有关部门备案。

- 1、编制依据中部分法律法规及规范标准不准确，应仔细核对、补充。
- 2、生产单位概况中应补充外部救援力量有关基本情况等内容。
- 3、危险源监控要素补充各类事故的预防、管理措施以及相应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 4、预案中应急预案演练频率与相关标准规范不符，应进行修订。
- 5、附件要素补充医疗救护协议等相关内容。

综合评审意见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专家组 成员签名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名	联系电话
	郑怀江	四川飞龙化工	高工、注安师		13990771321
	雷光明	南充顺城盐化	注安师		15882659589

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修订说明

评审预案名称	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专家对公司编制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评审提出的意见及建议逐条进行了修订完善。现就其修改完善的相关情况作如下说明：	
一、专家意见：“1、编制依据中部分法律法规及规范标准不准确，应仔细核对、补充。” 修改情况：已对预案中编制依据中部分法律法规及规范标准进行了核对并补充完善，补充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国务院令 第708号）、《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见预案第1页“1.2 编制依据”。	
二、专家意见：“2、应急预案体系中未明确本应急预案与相关应急预案的衔接性。” 修改情况：已在预案中明确了本应急预案与高坪区政府应急预案的衔接关系。见预案第3页“1.4 应急预案体系”。	
三、专家意见：“3、生产单位概况中应补充外部救援力量有关基本情况等内容。” 修改情况：已补充完善了单位外部救援力量有关基本情况等内容。见预案第5页“2.1 企业概况”。	
四、专家意见：“4、危险源与风险分析要素中对危险源的分析部份不具有针对性，应结合公司实际进行分析。” 修改情况：已在预案“危险源与风险分析”要素中结合公司实际对危险源进行了分析辨识。见预案第5页“2.2 危险源与风险分析”。	
五、专家意见：“5、预案中应急预案演练频率与相关标准规范不符，应进行修改。” 修改情况：已按相关规范标准对预案演练频率进行修改完善。见预案第55页“9.2.2 演练范围与频次”。	
六、专家意见：“6、附件要素补充应急疏散图、医疗救护协议等相关内容。” 修改情况：已对预案附件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完善，补充了“补充医疗救护协议”、“应急疏散图”等内容。	
组长复核意见	已按意见进行了修改。 签名：郑以成 年 月 日